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鄒來昌先生(董事長)、林泓富先生、謝雄輝先生、吳健輝先生、沈紹陽先生、鄭友誠先生及吳紅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敏女士、薄少川先生、林寿康先生、曲曉輝女士、洪波先生及王安建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鄒來昌

2026年9月16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5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参股公司松潘县紫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松潘紫金”，公司直接持有 23.8%股权）提供股东借款人民币 6,664 万元（币种下同），期限 10 年，借款利率为年化 5%。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6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解决松潘紫金项目开发的资金需求，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松潘紫金提供股东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被资助对象名称	松潘县紫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资助方式	股东借款
资助金额	6,664 万元
资助期限	10 年
资助利息	有息，年化 5%，利息按月计算，按年支付
担保措施	无

（二）内部决策程序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16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为推进“东北寨金矿 90 万吨/年采选尾项目”建设，松潘紫金拟申请股东借款总额 2.8 亿元，以解决项目开发资金缺口，加速资源优势向经济效益转化。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松潘县紫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224772964096A		
成立时间	2005 年 4 月 13 日		
注册地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松潘县进安镇金坑坝金坑坝路 9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松潘县进安镇金坑坝金坑坝路 9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8,000 万元（实缴资本：人民币 18,000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直接持有松潘紫金 23.8%股权，阿坝州国鑫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成都经纬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第十地质大队分别持有松潘紫金 30%、23.1%、23.1%股权。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为关联方：否）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8 月 31 日 /2026 年 1-8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272.77	32,632.74
	负债总额	16,252.71	15,489.15

	资产净额	17,020.06	17,143.59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23.53	-257.51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无		

（二）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松潘紫金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向松潘紫金提供的财务资助均未到期，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三）与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公司直接持有松潘紫金 23.8% 股权，松潘紫金不是公司的关联公司。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本金：人民币 6,664 万元；

借款利率：年化 5%，利息按月计算，按年支付；

借款期限：10 年。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将为松潘紫金推进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本次财务资助条件公允，且松潘紫金其他股东亦按照股权比例和同等条件提供股东借款，符合公平、合理原则。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资产负债情况，确保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股权比例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参股公司业务发展，且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财务资助金额为人民币 6,6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0.036%，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1,152,202	6.21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0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